**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街道办事处2017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整体预算支出绩效评价**

**项目单位：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街道办事处**

**主管部门： （盖章）**

**区财政局主管业务科室： （盖章）**

**第三方服务机构：武汉华莱士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18 年 5 月**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1、部门职能**

佛祖岭街道办事处是武汉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的分支机构，按照管委会的要求，我办事处代行一级政府职能。佛祖岭街总面积83,757.42亩，全街共有13个村和11个居委会（大邱村、大舒村、湖口村、九夫村、泉岗村、邬家山村、牌楼舒村、大谭村、佛祖岭村、汪田村、同兴村、杨店村、宗黄村、流芳社区居委会、佛祖岭社区A区居委会、佛祖岭社区B区居委会、佛祖岭社区C区居委会、佛祖岭社区D区居委会、大邱社区居委会、湖口社区居委会、谷尚居社区居委会、万科魅力之城社区居委会、凤凰社区居委会和顺民社区居委会）。主要职能有：

（1）负责基层组织和群团组织建设；党风廉政建设、纪检监察工作。

（2）负责配合做好征地拆迁、违法建筑控管工作，协调做好社区建设工作，负责村民宅基地、危房及违法建筑管理、负责环境整治、创新工作，负责村民就业培训。

（3）负责村级经济发展，社区建设，村级财务监督，管理，审计，村级集体资产监督、管理，村级经济调查统计，安全生产工作。

（4）负责辖区内农、林、水事务，动物防疫、屠宰工作，渔政、蔬菜管理，毒鼠强管理。

（5）负责计生目标管理，宣传培训，计生统计工作，办理有关证件及审批，计生药具发放与管理，流动人口计生管理，负责工会、妇联工作。

（6）负责组织救灾、救济、扶贫，拥军优属、优待抚恤，村级退伍军人安置，社区、居委会管理，收容遣送，村级退休老干部管理及老年人工作，城市居民低保管理，残疾人管理，殡葬、墓地管理工作。

（7）负责社会稳定，信访接处，治保民调，司法治安，户籍管理，消防安全，交通安全，110工作及黄、赌、毒治理。

**2、人员情况**

佛祖岭街道办事处，按照市编办核定的机构文件规定，设党政综合科、组纪宣、民政科、建设科、综合信访办、计划生育管理科、社会事务服务中心、财政财务中心、社区管理办公室、就业管理办公室等部门。

年末机关实有人数51人，其中：在职行政事业编制人员28人，离退休人员3人，农村事务服务中心9人，管委会聘用人员7人，派遣人员4人。

**（二）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包括产出指标和效果指标，产出指标主要为产出数量指标、产出质量指标；效果指标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行政效能和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产出目标**

|  |
| --- |
|  |
|  |
|  |
|  |

根据年度申报表及预算，2017年度达到以下工作目标：以聚力服务、聚焦发展、建设和谐幸福街道为目标，做到以空间保障“零延误”、为民服务“零差错”、和谐稳定“零干扰”;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100%,2017年下达了14个重点项目;建强组织、建强班子、建强队伍严抓作风,重点完成社区“两委”班子换届选举工作;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启动社区工作者轮训计划300人次;严抓作风。继续巩固和拓展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成果;突出社会管理，在社会稳定和安全生产上取得新突破。全国“两会”、“一带一路”、“6·4”、“6·10”、国庆中秋“双节”、WTA武汉网球公开赛、党的十九大等敏感时期零越级上访。

**2、效果目标**

聚力服务、聚焦发展、建设和谐幸福街道,做到以空间保障“零延误”、为民服务“零差错”、和谐稳定“零干扰”;重点项目14项,完成社区“两委”班子换届选举工作;启动社区工作者轮训计划300人次;无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的事项发生;敏感时期零越级上访。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分析**

**（一）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1、支出规模和结构**

根据《市人民政府关于编制2017年市级财政预算和2017-2019年重点领域中期财政规划的通知》（武政[2016]40号）和市财政局《关于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2017年预算的批复》（武财预函[2017]58号）的预算批复，按照支出经济分类：

 （万元）

|  |  |  |
| --- | --- | --- |
| 支出项目 | 预算数 | 决算数 |
| 基本支出: | 1,584.51 | 1,866.67 |
| 工资福利支出 | 745.17 | 1,317.37 |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198.34 | 208.42 |
| 商品和服务支出 | 206.00 | 321.30 |
| 其他资本性支出 | - | 19.58 |
| 往来户可用资金 | 435.00 | - |
| 项目支出 | 2,058.62 | 1,893.99 |
| 合 计 | 3,627.80 | 4,153.73 |

**2、基本支出情况**

我办基本支出的范围和主要用途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具体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和往来户可用资金。基本支出的管理和使用情况如下：

 （万元）

|  |  |  |  |
| --- | --- | --- | --- |
| 基本支出项目 | 预算数 | 决算数 | 增减百分比（%） |
| 1、工资福利支出 | 745.17 | 1,317.37 | 76.79% |
| 基本工资 | 153.21 | 114.09 | -25.53% |
| 津贴补贴 | 129.27 | 306.27 | 136.92% |
| 奖金（年终一次性） | 9.88 | 449.60 | 4,450.61% |
|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 50.84 | 48.27 | -5.06% |
| 绩效工资 | 211.97 | 315.21 | 48.71% |
|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 190.00 | - | -100% |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 - | 45.98 | - |
| 职业年金缴费 | - | 37.95 | - |
|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198.34 | 321.30 | 61.99% |
| 退休费 | 12.55 | 17.61 | 40.32% |
| 抚恤金 | - | 1.09 | - |
| 生活补助 | - | 32.41 | - |
| 医疗费 | 38.60 | 38.6 | - |
| 住房公积金 | 90.43 | 207.73 | 129.71% |
| 提租补贴 | 13.54 | 13.54 | - |
| 物业服务补贴 | 10.32 | 10.32 | - |
|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 32.90 | - | -100% |
| 3、商品和服务支出 | 206.00 | 208.42 | 1.17% |
| 日常公用经费 | 101.00 | 101.73 | 0.72% |
| 专项物业管理费 | 40.00 | 41.69 | 4.22% |
| 办公用房租金 | 65.00 | 65.00 | 0.00% |
| 4、往来户可用资金 | 435.00 | - | -100% |
| 5、其他资本性支出 | - | 19.58 | - |
| 办公设备购置 | - | 19.58 | - |
| 基本支出合计 | 1,584.51 | 1,866.67 | 17.81% |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指基本医疗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医疗费：主要指公务员医疗补助；

增减百分比=（决算数-预算数）/预算数\*100%；资金（年终一次性）增幅较大，主要是“五奖”的发放。

其中“三公”经费情况：

|  |  |  |  |
| --- | --- | --- | --- |
| 项 目 | 上年数 | 本年数 | 增减百分比(%) |
| 1．因公出国（境）费 | - | - | - |
|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 47,879.58 | 58,900.95 | 23.02% |
| （1）公务用车购置费 | - | - | - |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47,879.58 | 58,900.95 | 23.02% |
| 3．公务接待费 | 1,540.00 | - | -100% |
| （1）国内接待费 | 1,540.00 | - | -100% |
| （2）国（境）外接待费 | - | - | - |
| 合 计 | 49,419.58 | 58,900.95 | 19.19%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长23.02%，主要是由于车辆使用年限较长，维修保养费用较高；公务接待费下降100.00%，主要是本年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3、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支出预算支出2,058.62万元，决算支出1,893.99万元，实际到位资金1,893.99万元,具体使用如下：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 | 预算数（万元） | 决算数（万元） | 增减百分比（%） |
| 1、就业补助 | 811.94 | 764.1 | -5.89% |
| 2、社会福利 | 90.23 | 91.16 | 1.03% |
| 3、基层建设和社区管理支出 | 426 | 369.62 | -13.23% |
| 4、农林水专项经费 | 34 | 26.76 | -21.29% |
| 5、村级正常运转经费 | 75 | 66.68 | -11.09% |
| 6、计划生育生殖健康促进及三查四术经费 | 35.03 | 20.22 | -42.28% |
| 7、计划生育家庭奖励经费 | 41.15 | 40.87 | -0.68% |
| 8、民政事业经费 | 38.96 | 42.09 | 8.03% |
| 9、计划生育事业经费 | 50.42 | 44.98 | -10.79% |
| 10、安全生产及维稳支出 | 161.2 | 160.1 | -0.68% |
| 11、民兵训练及征兵经费 | 8 | 5.4 | -32.50% |
| 12、文体活动经费 | 29 | 29 | - |
| 13、公共服务经费 | 170.92 | 155.39 | -9.09% |
| 14、佛祖岭街道政务分中心建设经费 | 86.77 | 77.62 | -10.55% |
| 合 计 | 2,058.62 | 1,893.99 | -8.00% |

增减百分比（%）=（决算数-预算数）/预算数\*100%

基层建设和社区管理支出减少13.23%，主要是社区和党务经费没用完，有些支出没有竣工，支付在2018年；安全生产及维稳支出根据“十九大及两会”工作要求发放的；佛祖岭街道政务分中心建设项目在年度预算没有申报立项，是预算外追加的项目。

**（二）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2017年，根据办事处年初工作规划和重点性工作，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提升。根据2017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状况的概述和分析，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如下：

**1、经济性评价**

预算完成率：实际支出金额为4,153.73万元,预算支出金额为4153.73万元,完成率为100%。

预算控制率：本年年初预算数为3,627.8万元, 预算调整509.23万元， 已制定《财务制度》和《公务消费审批制度》等办法，对招待费、公务用车等支出进行了有效管控。

**2、有效性评价**

（1）在职人员控制率：财政供养人员编制28名，截至2017年末实有在职人员51名，控制率182.14%。

（2）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208.42万元，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为206.00万元,控制率为100.17%。

（3）三公经费控制率：2016年支出金额为4.94万元，2017年支出金额为5.89万元，比上年增长了19.23%,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长23.02%，主要是由于车辆使用年限较长，维修保养费用较高；公务接待费2016年支出金额0.154万元,2017年支出为零，公务接待费下降100.00%，主要是本年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4）政府采购执行率：2017年实际政府采购金额109万元,政府采购预算金额109万元，控制率100%。

（5）管理制度健全性上，办事处建立健全公务接待、财务管理、工程项目审计管理、廉洁从审等制度。

（6）资金使用合规性上，办事处在资金使用上一直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收支，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按照财经制度的有关要求，做到专款专用，单位纪检书记对专项资金的使用进行全程监督，保证资金使用的合规性。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在预算管理方面，追加的预算没有履行相关完整的审批程序并取得相关的文件。

（7）预决算信息公开性：2017年，按照财政要求，我办事处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政府网站进行了预决算公开。

1. **效益性评价**

A、产出数量指标

(1)、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

完成率=（实际数量/计划数量）×100%。

计划数量：根据预算报告2017年重点项目14项,该指标考核要求按计划100%完成实际情况：

指标评价标准如下：完成率在100%,6分，完成率在95%-99%,5分，完成率90%-94%,4分，完成进度在80%以下（0分）

实际完成情况:根据决算报告、工作总结，2017年度实际完成13.7项,其计划生育事业经费项目中共7项目有2项没完成，完成率97%。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指标6分，实际得分5分。

B、产出质量指标

(1)、以空间保障“零延误”,2分;为民服务“零差错”2分,和谐稳定“零干扰”,2分。

佛祖岭街道政务服务分中心年内建成并投入使用，运行4个多月以来居民满意率在全区8个街道位居第一。计划指标6分，实际得分6分。

(2)、社区“两委”班子换届选举无违规零投诉完成,,2分,有1例投诉0分。根据2017年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汇报、工作总结,2017年社区“两委”班子换届选举无违规零投诉完成指标2分,实际得分2分。

(3)、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启动社区工作者轮训计划达到280人次以上,2分。根据2017年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汇报、工作总结,2017年启动社区工作者轮训计划300人次，轮训计划指示280人次以上2分,实际得分2分。

(4)、全国“两会”、“一带一路”、“6·4”、“6·10”、国庆中秋“双节”、WTA武汉网球公开赛、党的十九大等敏感时期零越级上访,2分,有1例越级上访0分。根据2017年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汇报、工作总结,2017年敏感时期零越级上访,计划指示零越级上访2分,实际得分2分。

(5)、社会效益：重大上访及群体性事件发生率0%，安全稳定满意程度在高新区满意度排列中上等。

（6）生态效能：按照高新区管委会的安排，对管辖内的社区、村委会发放了80余张调查表，其中社会公众对管辖内的生态环境、居住环境满意度程度调查，调查结果92%为满意。居民居住生态环境良好。

以上社会效益、生态效能计划指标10分,实际得分10分。

4、可持续性评价

（1）行政效能：为了提升部门整体支出及管理水平，佛祖岭办事处在管理制度上，根据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关于印发2018年预算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的通知》，专门成立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建立健全公务接待、财务管理、工程项目审计管理、廉洁从审等制度；在资金使用合规性上要求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收支，资金拨付要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对专项资金的使用要求单位纪检组长进行全程监督，保证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坚持预决算在门户网上公开、“三公”经费在党务政务栏公开，并张榜公示。通过以上措施的建立，为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的持续提升提供了制度保障。

指标评价标准:促进部门改进文风会风，加强经费及资产管理，推动网上办事，提高行政效率，降低行政成本效果较好的计10分；一般8分；无效果或者效果不明显0分。可持续性评价指标实际得分10分。

（2）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按照高新区管委会的安排，对管辖内的社区、村委会发放了80余张调查表，对部门履行职责、生态环境、居住环境满意度程度调查，各项调查结果满意度均在90%。

**三、自评结论**

**（一）自评结论**

2017年我处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决策下，圆满地完成了各项经济、社会效益指标。

经综合分析本项目评分得分为91分，评分结果级别为：优。

 各项指标得分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分值 | 评价得分 | 评分结果级别 |
| 1 | 投入管理 | 13 | 9 | 优 |
| 2 | 过程管理 | 37 | 33 |
| 3 | 项目绩效 | 50 | 49 |
| 合计 |  | 100.00 | 91 |

**（二）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1、主要经验**

 (1) 强基础固本源，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全力推进“红色引擎”工程。

佛祖岭街道党工委切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坚持把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严格按照“抓班子、带队伍、谋发展”的要求，加强领导班子思想、作风和能力建设，班子的执行力、战斗力不断增强，在征地拆迁、构建和谐、关注民生等方面很好地发挥了班子的领导核心作用。

（2）出重拳抓维稳，全力维护辖区平安稳定。

2017年，佛祖岭街始终把维稳工作放在首位，紧盯“平安稳定”目标，紧扣“化解矛盾”主线，以夯实社区（村）基础为重点，强化管理，明晰责任，分阶段扎实推进“平安街道”创建工作。严格落实重点人“四盯一”包保稳控方案，坚持每季度召开各村（居）书记会，每月召开治保主任会，分析综治形势，解决存在的问题。

（3）强治理出实招，统筹兼顾推进征地拆迁和城市管理。

 2017年，佛祖岭街顺利完成重点项目的征地任务，确保了WTA停车场、牌楼公交停保场等重点项目的开工建设。截止目前，全街共完成拆迁签约16.72万平方米，签约率83.6%，房屋拆除面积15.12万平方米。及时、有序发放过渡费8370余万元，保证了未分房在外过渡居住的拆迁农户的基本生活。基本完成了E、F地块3000多套还建房分配工作，让在外过渡的拆迁户早日住上新房。

（4）挑重担敢担当，全力以赴确保辖区安全。

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全面推动辖区安全生产、消防安全、森林防火、畜禽安全等工作的开展。以社区为单位，根据网格化管理的责任范围划分具体要求，联合公安、消防职能部门加强执法监察，对辖区内存在的重大安全隐患和逾期不改的生产性单位依法进行查处。

（5）强保障惠民生，不忘初心增进民生福祉。

街道始终坚持以人为本，注重改善民计民生。劳动保障工作不断加强，截至11月25日，办理居民医保新增业务3753件，养老年审业务6504件，社会保险网上申报业务3024件，社保业务咨询回复率100%，灵活就业人员异动业务社区办结率正确率100%，社保业务经办服务有效投诉为零。

**2、存在的主要问题**

（1）人员预算编制偏差较大,控制率182.14%。

人员工资福利支出期初预算编制支出745.17万元，决算支出1,317.37万元,中途追加预算编制572.20万元。

（2）追加的预算编制支出没有履行相关完整的审批程序，取得批复相关文件不齐全。

（3）未定期对资产进行盘点清理，账实是否相符。

**3、对策和建议**

（1）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办事处内部机构各部门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性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加强内部预算编制的审核和预算控制指标的下达。推行预算“二上二下”方式，提高预算的合理性和准确性。

（2）追加的预算应履行相关完整的审批程序，取得相关批复文件。做到规范化，制度化。

（3）加强资产管理，对固定资产定期清理盘点，确保账账相符，账实相符。

（4）加强财务人员的业务培训工作，提高财务人员工作效率和决策管理水平。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街道办事处

 2018年5月30日